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4 年营销中小修施工框架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GZJZXLGL-2024-001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广州市见智咨询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4 年营销中小修施工框架采购项目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采购项目名称: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4 年营销中小修施工框架采购项目

1.2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计 1 个标包

标包	标包名称	预估发生金额(万元)	最高限价(折扣)	框架入围数量	分配比例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4 年营销中小修施工框架采购项目	150	100%	1 家	100%

1.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4 工程地点: 锡林郭勒盟。

1.5 框架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 服务范围: 2024 年营销中小修项目电力工程维修服务类(含应急抢修)。涉及接户线、进户线改造。安装、更换电能计量装置;电能计量装置位置迁移等施工工作及 2024 年营销中小修批复的其他施工项目、2024 年营销中小修项目维修服务类。

1.7 服务时限要求: 项目甲供材到货后 15 天完工;完工后 7 日内完成结算,审计完成后一周内完成入账。

1.8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电力工程质量验评标准,并符合国家相关专业的其它验收标准。

1.9 安全要求: 符合国家电力工程安全验收标准。

1.10 结算方式: 电力工程维修服务类竣工结算照国家能源局 2015 年 7 月颁布的《电网检修工程预算定额》及《电网检修工程定额及费用计算规定》,不足部分参照《电网技术改造工程预算定额》。优惠折扣为甲方审计审定后的折扣,例施工单位的最终结算价款=审计审价部门依据实际工程量最终审定施工费×中标折扣。建筑工程维修服务类竣工结算执行国家能源局 2015 年发布的《电网技术改造工程预算定额估价表》第一册 建筑修缮工程(上、下册),不足部分参照内蒙古建设厅发布的《建筑工程预算定额》。优惠折扣为甲方审计审定后的折扣,例施工单位的最终结算价款=审计审价部门依据实际工程量最终审定施工费×成交折扣。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说明；

(4) 供应商须为一般纳税人企业；

(5)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

(6)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7)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国”，将查询结果截图。

(8)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供应商名单；

（9）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专用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或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及以上、承修类五级及以上、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

（3）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且注册在本单位，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出具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2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

3.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4月02日至2024年04月08日下午17:00时，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周一~周五09:00-17:00）。

（2）供应商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4 获取采购文件时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2）有效的载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的变更证明；

（3）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

（4）投标人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5）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必要时提供查询路径或查询截图；

（6）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7）无在建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8）招标公告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获取招标文件时，投标单位需将上述材料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内。

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3)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尽早上传报名资料，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4.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5. 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询比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询比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 竞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4年04月02日~2024年04月11日上午09:30时

询比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1日上午09:30时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1日上午09:30时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4年04月11日上午09:30时~上午10:00时

询比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7.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8. 竞标及采购费用：

8.1 采购代理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包每家供应商需（在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元/包/次。

8.3 场地服务费：

产权：

（1）本项目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场所服务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中标公示期结束之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2）交纳场地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3) 发票开具：中标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 楼 12 号窗口开具发票。

(4) 联系方式：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项目负责人：王佩

联系电话：0471-3473014

(5) 其他

1)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2)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中标人将交易服务费汇到产权指定账户后请记得将汇款凭证发至代理机构邮箱；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www.nmcqjy.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电话：0479-8296337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见智咨询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办事处地址：内蒙古锡林浩特市天骄嘉苑北区南门街面底商 803 号

联系人：荣工、温都苏、罗宇权、杨海明、淑婷、高玉洁

联系电话：0479-8200939

邮箱：gzjzxlgl@163.com

下
主
册